附件一

**『第十一屆高雄醫學大學校園創新創業競賽』報名表**

編號： (主辦單位填)

|  |
| --- |
| 團隊名稱: |
| 計畫名稱: |
| 團隊成員 | 項次  | 姓名 | 學號 | 學校/服務單位 | 系所/職稱 | 手機 | E-mail |
| 隊長 |  |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指導老師 | 無則免填(請填寫科系及職稱，校外業師請填寫任職單位及職稱) |
| 申請類別 | □創業組 □創意組  |
| 參與其他競賽 | □否 □是，競賽名稱/參與階段:  |
| 簡報建議時間 | □整天(依參賽團隊多寡，簡報時間可能會至晚上7時)□半天(9:00-12:00)□下午(13:00-19:00) **\*簡報順序將以報名時填寫之建議簡報時間由主辦單位安排，但不保證符合團隊提出之要求，除非因課程衝堂之因素，否則不予以調整。** |
| 注意事項 | 參賽人保證已確實瞭解『第十一屆高雄醫學大學校園創新創業競賽』之參賽規則，並同意遵守下列各項規定：(1)參賽團隊所提供之創業營運計畫書內容不得抄襲或涉及智慧財產權之侵害，經發現屬實者，執行單位將追回已提供之比賽獎金及獎勵。若因抄襲或以其他類似方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而涉訟者，參賽者應自行解決與他人間任何智慧財產權之糾紛，並負擔相關法律責任，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2)參賽之主題或計畫內容曾獲得本校創業競賽或全國性或跨校性創業競賽前三名者，已核實提供予主辦單位審查。(3)參加競賽之計畫書相關資料延遲交件者，取消資格。(4)於宣傳需要，主辦單位對於入選作品擁有攝影、報導、展出、評論及在其它媒體、刊登作品之權利。(5)參賽團隊若採用非本校之研發成果（即其智財權非屬本校所有之研發成果）為主體之創業營運計畫書參賽，參賽團隊須取得技術來源之授權或同意，必要時須提供相關書面文件。(6)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7)如有以上未盡事宜，以主辦單位公告之。參賽者簽名︰＿＿＿＿＿＿＿＿＿＿＿＿＿＿＿＿＿＿＿＿＿＿＿ （所有參賽者及指導老師均須親自簽名）日期︰＿＿＿年＿＿＿日＿＿＿日 |